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07日至2025年07月06日止。

第 8140842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6日

商 标

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letters 'USGO' in a bold, black, sans-serif font. The 'U' is stylized with a downward-pointing arrowhead at its top left corner.

申 请 人 上海捷涌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77号1幢1楼东

代理机构 南京众予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气体分离设备；水族池通气泵；气泵；抽气泵；压缩、排放和输送气体用鼓风机